

记,“夏盖湖既陞涨为田又添粮田近七万亩”。(附夏盖湖图,上妃、白马二湖图)

第五节 商品基地开发

1986年3月29日,中共上虞县委、县人民政府联合下发《关于建立十大商品基地建设责任制的通知》,各个商品基地建立了领导小组,县委常委、副县长分别管理,加强领导。十大商品基地是:生猪、茶叶、板栗、海涂养鱼、青梅、葡萄、食用笋、柑橘、蚕桑和杨梅。至1992年,已分别建成部、省、市(县)级生产基地25个,当年种植、养殖面积达25万亩,总产值3.7亿元,占全市农业总产值的近一半。

1994年3月7日,中共上虞市委、市人民政府又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农业商品基地建设的若干意见》,提出到2000年十五大商品生产基地规模发展到40.2万亩的目标和措施。至年底,基地总面积发展到33.75万亩,总产值4.34亿元。每个基地分别为:

优质棉基地12.8万亩,产皮棉8265吨,总产值1.07亿元。

淡水鱼基地养殖水面1.3万亩,产鱼4250吨,产值2100万元。

茶叶基地3.8万亩,产茶2651吨,其中名茶50吨,总产值2092万元。

葡萄基地1万亩,总产1.75万吨,产值2000万元。

蚕桑基地3.55万亩,年产蚕茧2250吨,产值4869万元。

蔬菜基地0.2万亩,年产蔬菜1万吨,产值1000万元。

大豆基地4万亩,产量5400吨,产值1500万元。

大麦基地4.34万亩,产量82140吨,产值1018万元。

板栗基地0.27万亩,产量575吨,产值690万元。

青梅基地0.3万亩,产量750吨,产值300万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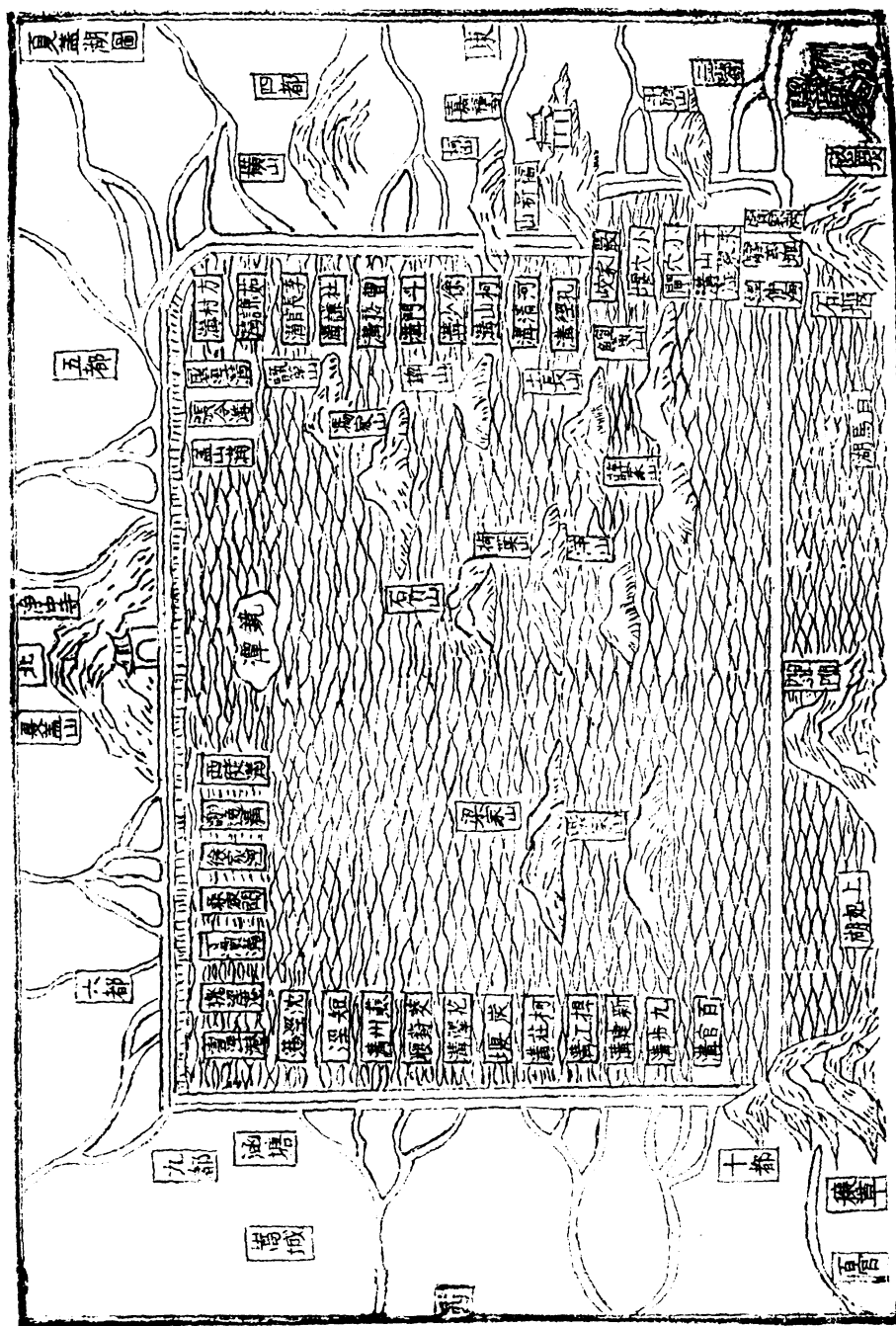
杨梅基地0.98万亩,产量265吨,产值80万元。

黄花梨基地0.2万亩,已投产400亩,产量80吨,产值25万元。

日本甜柿基地150亩,刚建立,无产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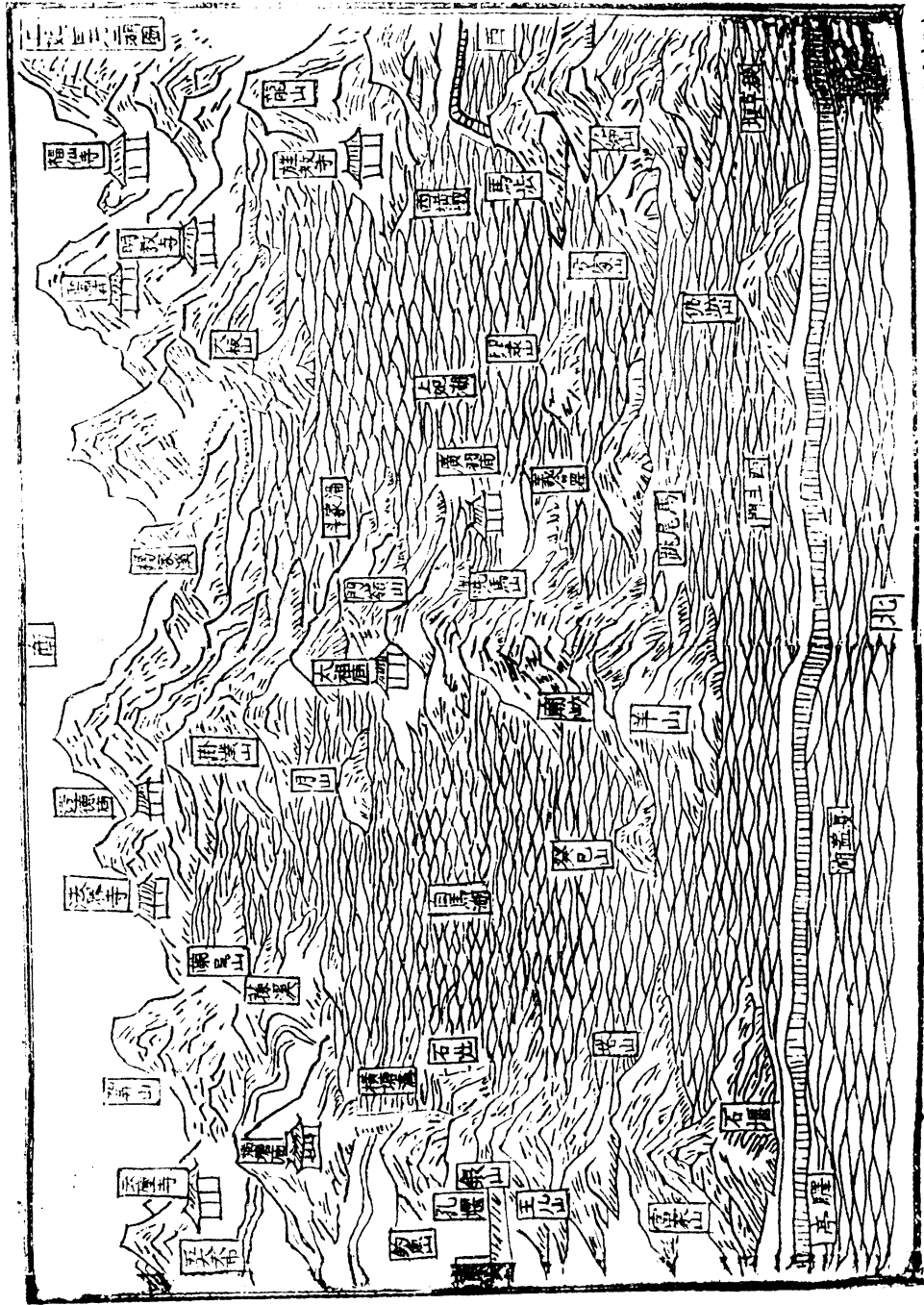
食用笋基地1万亩,年产量1.69万吨,产值1354万元。

瘦肉型生猪基地,年饲养量43.95万头,其中出栏24.67万头,总产值1.57亿元。



(选自明万历《上虞县志》)

夏盖湖图



(复自明万历《上虞县志》)

上妃、白马二湖图